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器材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G1-990250-KWZB

采 购 人：柳州市电化教育站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器材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5-G1-990250-KWZB

项目名称: 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器材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 59991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器材采购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59991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器材1批的采购,包括积木机器人竞赛普及套装8套、“文明启航”普及赛场地套装8套、人工智能积木普及套装8套、“星空竞技场”普及赛场地套装8套、2025机器人工程设计专项赛场地包5套、超轨普及赛套装5套、智能风暴教育系统V2.07套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每天上午08:00-12:00;下午12: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应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user-login/#/logi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9 时 20 分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无。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投标注意事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各供应商通过新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原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的临时供应商需在新平台启用后重新注册登记。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

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中心—项目采购）：

<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gx>；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CA 证书申请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投标人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电化教育站

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 91 号启元广场 A 座 24 层

项目联系人：秦佳乐

项目联系方式：0772-53789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潭中中路 6 号 4 栋 2 楼

项目联系人：赖新辉

项目联系方式：0772-261158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根据财库（2020）9号及财库（2020）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leq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器（制冷量 $\leq 14000W$ ）]，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2、根据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投标无效处理。

3、对于以下“（一）项目技术需求”中带▲号的为关键性技术规格和参数及要求，所投货物必须满足，如有不满足，将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响应；投标硬件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参数、配置和性能指标必须为真实有效。未带▲号的技术规格和参数4项以上负偏离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响应。

4、以下所列货物所属行业为：工业。

5、核心产品：序号8 超轨普及赛套装。

（一）项目技术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积木机器人竞赛普及套装	8套	1、控制器：时钟频率 240Mhz，4M flash，224K RAM，可存储 30 条以上程序；128*64LCD 显示屏；4 个按键；提供 16 路各类输入输出接口；两种工作模式，一种 U 盘下载模式，另一种在线运行模式；内置蓝牙、扬声器。 2、结构件（含传动件）：集成式底盘，方便快速组装成车体。组件数量不少于 315 个，组件种类不少于 37 种。 3、传动件：8 种齿轮 15 个，包含：8 直齿齿轮 2 个、16 直齿齿轮 2 个、24 直齿 齿轮 2 个，20 齿半高锥齿轮 2 个、12 半高锥齿 2 个，12 锥直齿 2 个，蜗杆 1 个、齿条 2 个。

			4、传感器：地面灰度传感器（红灯版）5个； 红外测障传感器1个。颜色传感器1个 5、执行器：闭环电机3个。彩色RGB灯1个。 6、能源：7.4V 1500mAh 专用锂电池 7、软件：支持流程图编程、标准C语言编程、Python编程、Scrach编程、动作编辑器五种编程方式。
2	气泵配件包	8套	1、执行器：单吸盘气泵系统1套 2、结构件：4种共20件，包含：2倍销10个，1.5倍销10个。
3	单灰度（红灯）配件包	8套	1、传感器：单灰度（红灯）传感器5个 2、结构件：4种共31件，包含：0.5高滑轮轴套10个，2倍销10个，3倍销10个，120轴1个。 3、软件：支持流程图编程、标准C语言编程、Python编程、Scrach编程、动作编辑器五种编程方式。
4	“文明启航”普及赛场地套装	8套	1、该套装包含2025年活动场地任务模型零件(不少于460个)，可搭建8个任务模型：星植培育、星宠驯化、陨石成器、智取火种、陶器研制、新建家园、文字初现、文明开启。固定场地任务模型专用魔术贴 2、包含2025年活动专用场地纸1张（尺寸2.16米*1.2米），单独包装。 包含任务模型贴图1套。
5	人工智能积木普及套装	8套	1、控制器：32位Cortex-M3处理器，240Mhz，4M flash，224K RAM，可存储30条以上程序。128*64LCD背光，支持中文、英文显示。4个按键，一个开机及运行程序合用键，一个返回键，两个左右选择键；提供16路各类输入输出接口，其中10路数字/模拟/I²C接口（AI、DO）；提供4路闭环电机控制接口，单路最大电流1.5A；2路485伺服电机串行接口，最大电流6A；USB口有两种工作模式，一种为U盘下载模式；另一种为在线运行模式；内置蓝牙，可通过手机APP或遥控器连接。可在文件界面选择不同的程序并运行；支持中文、英文；电池电压显示，声音播放；可测试单个电机及全部电机正反转，可反馈闭环速度值；可测试10路模拟端口传感器值，或控制10路数字端口状态；可设置EEPROM中的参数；并控制声音开关的开关。系统工作电压6.5~10V。 2、遥控手柄（蓝牙版）1个：2个4方向遥杆，1个开关机键，1个蓝牙配对键，16个功能按键。可通过编程实现自定义功能。 3、传感器：地面灰度传感器（红灯版，工作电压5V，自发射调制光线，抗环境光干扰，检测灰阶）5个。 4、执行器：闭环电机（工作电压7.2V-8.4V，空载转速400±10 rpm，旋转扭矩0.05N*M，堵转扭矩0.25N*M）4个。 气泵套装（单吸盘，可通过DO控制）1个。 9#伺服电机（最大扭矩20kgf.cm，串行总线控制方式，可与梁、销、轴等快速搭建）2个。 5、结构件（含传动件）：集成式底盘，方便快速组装成车体。

			支持多种运动方式；结构件设计比例基于标准的 10 毫米积木，拼插式搭建方式，无螺丝搭建设计。组件数量不少于 460 个，组件种类不少于 45 种。主要构件梁、销、轴类构件单点固定牢固，可承担扭转力矩大于 1N.m。各种类型结构部件还以颜色区分。 6、传动件：12 半高锥齿 2 个，20 半高锥齿 2 个，12 锥直齿 1 个，20 锥直齿 1 个，36 锥直齿 1 个，8 直齿齿轮 2 个，16 直齿齿轮 2 个，24 直齿齿轮 2 个，齿条 8 个。 7、能源：7.4V 1500mAh 专用锂电池，专用适配器 1 个。 8、编程：AI Module 软件，支持流程图编程、标准 C 语言编程、Python 编程、Scrach 编程、动作编辑器五种编程方式。流程图模块包含所有端口功能，支持子程序功能等可视化编程。含有动作、传感器、控制、程序、数据、高级、巡线、AI、8 大功能模块；基于全新 QT 平台开发，可适用于 Windows 等操作系统，同时可以多线程编程。流程图可自动生成 C 语言，C 语言支持指针、数组、结构体等复杂应用。库函数全开放。Scrach 编程，基于 Scrach3.0 进行开发。在 AI Module 软件中，可以直接使用 Python 语言编写程序，也可以将编写好的流程图或者 Scrach 编程程序一键切换为 Python 代码，进阶学习专业编程。
6	“星空竞技场”普及赛场地套装	8 套	1、该套装包含 2025 年活动场地红蓝方任务模型零件（不少于 700 个），可搭建 4 个任务模型：防御区、目标框、顶框、星力弹放置区。EVA 小球 18，方块 12 个，圆柱体 6 个。固定场地任务模型专用双面布基胶带。 2、包含 2025 年活动专用场地纸 1 张（尺寸 2.16 米*1.2 米）。
7	2025 机器人工程设计专项赛场地包	5 套	一、电子部件 1、控制器≥1 个： 处理器：≥ 32 位双核处理器，ESP32 芯片，外扩 8MB SPI FLASH。 接口：满足 1 路 RJ11 0ID 传感器专用接口，2 路 RJ11 传感器接口，2 路带驱动马达接口。 支持蓝牙；支持电源电压测量；支持 USB-typeC 接口。 显示模块：内置 5*7 LED 点阵显示模块。 2、电子件≥1 个： IC 读卡模块（积木版）：采用电子件全部带 ABS 一体外壳；支持标准的 RJ11 接口。 二、积木结构件 孔距：采用标准 10mm 积木，支持无螺丝拼装搭建。 数量：≥620 个积木件，种类≥30 种。圆柱形磁铁≥36 个。 三、其他要求 产品能搭建 2025 年机器人工程设计专项赛道具包，符合 2025 年机器人工程设计专项赛竞赛要求。 5、其他：含竞赛说明、程序例程、搭建图、演示视频等。 6、场地图：尺寸：2.4 米*1.2 米；材质：喷绘布；符合 2025

			年广西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轮式机器人项目比赛。
8	超轨普及赛套装（核心产品）	5 套	1、控制器最低为 32 位 ARM 处理器，STM32F407 系列；主频 168MHz，1M 程序存储器，192K 数据缓冲器，内置 16MB 程序存储器（可存放超 100 个独立程序），2MB 可作 字库使用，可显示中文，内置 MP3 播放模块和 16MB 音乐存储器。控制器满足 8 路及以上 RJ11 传感器接口(数字/模拟复用)，4 路带驱动专用编码马达接口（具有自我保护功能）。内置可触控彩色液晶显示屏，显示屏尺寸不小于 2.4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320*240，色彩不低于 65K 色； 内置电源电压测量模块、音量测量模块（探测范围 40-120 分贝，精度不低于 1%，频率范围 20-16000Hz）和蜂鸣器。免驱动安装，支持 U 盘程序下载，内置蓝牙模块，支持蓝牙程序下载；支持 U 盘模式的固件升级。 2、 电子件全部带 ABS 一体外壳，RJ11 接口，至少含有： 1) 主控器 1 个，人工智能摄像头 1 个（达到 ARMCorteM7 处理器，主频 480MHz），锂电池 1 个；碰触传感器 2 个、颜色传感器 1 个、超声测距模块 1 个、彩灯 1 个； 2) 光电模块 5 个，发光灯为可见光，可以控制发光灯亮灭，并带有阈值指示灯； 3) 大型伺服电机 1 个，内置角度传感器，可以精确到 1 度的控制；测速反馈精度：170 - 190 RPM，运行扭矩 21Ncm，失速扭矩 42Ncm； 4) 中型伺服电机 1 个，内置角度传感器，测速反馈精度：260 - 280 RPM，运行扭矩 10Ncm，失速扭矩 15Ncm； 5) 竞赛版积木减速电机 2 个：工作电压范围 4.8V-8.4V（DC）转速 200RPM（MAX），堵转扭矩>2kgfcm； 6) 2025 年磁卡感应套件：内置 13.56MHz 的复旦 IC 磁卡贴纸，数据可以通过编程读写。非接触式检测，检测距离 0-2cm。结构件：梁、销、板。 3、结构件设计比例是基于标准的 10 毫米积木，无螺丝的搭建设计，不少于 500 个积木件，辅助结构部件包括有以下 7 类：梁类、齿轮、轴类、实销类、虚销类、连接销、紧固件类。积木件的颜色大于 8 种，含有红、黄、蓝、绿、灰、深灰、白、土黄、黄色、黑等颜色。传动配件不少于 11 种，至少包含 40 齿齿轮，36 齿齿轮，24 齿齿轮，20 齿齿轮，16 齿齿轮，12 齿齿轮，8 齿齿轮，12 齿的锥形齿、蜗杆、转台、十字齿轮，可实现多种传动组合方式。150*150*10mm 板 1 块、150*50*10 板 1 块。 4、 配有硅胶竞赛轮胎（规格 70mm）2 个。 5、 机器人编程软件同时支持图形化编程和代码编程方式；具备多任务编程方式；控制器支持多任务程序。 6、可完成 2025 年广西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轮式机器人项目比赛；北部湾创客教育大赛；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挑战赛。
9	智能风暴教育系统	7 套	1、 主控器最低为 32 位 ARM 处理器，STM32F407 系列；主频

	V2.0	168MHz, 1M 程序存储器, 192K 数据缓冲器, 内置 16MB 程序存储器 (可存放超 100 个独立程序), 2MB 可作字库使用, 可显示中文, 内置 MP3 播放模块和 16MB 音乐存储器。 2、 主控器控制器满足 8 路及以上 RJ11 传感器接口 (数字/模拟复用), 4 路带驱动专用编码马达接口 (具有自我保护功能)。 3、 主控器内置可触控彩色液晶显示模块, 液晶显示屏尺寸不小于 2.4 英寸, 分辨率不低于 320*240, 色彩不低于 65K; 内置充电电路, 内置 7.4V 2000mAh 一体锂电池。 4、 主控器内置电源电压测量模块、音量测量模块 (探测范围 40-120 分贝, 精度不低于 1%, 频率范围 20-16000Hz) 和蜂鸣器。免驱动安装, 支持 U 盘程序下载, 内置蓝牙模块, 蓝牙程序下载; 支持 U 盘模式的固件升级。 5、 电子件全部带 ABS 一体外壳, RJ11 接口, 至少含有: 1) 碰触传感器 2 个; 2) 彩灯模块 1 个, 含半透明外壳, 可全彩颜色显示; 3) 光电模块 2 个, 发光灯为可见光, 可以控制发光灯亮灭, 并带有阈值指示灯; 4) 超声测距模块 1 个, 带有透明外壳全彩发光表情灯光, 输出数字量; 5) 颜色传感器 1 个, 可识别 6 种固定颜色, 可读取 RGB 色彩分量数值, 自带可控全彩发光灯; 6) 大型伺服电机 2 个, 内置角度传感器, 可以精确到 1 度的控制; 测速反馈精度: 170 - 190 RPM, 运行扭矩 21Ncm, 失速扭矩 42Ncm; 7) 中型伺服电机 1 个, 内置角度传感器, 测速反馈精度: 260 - 280 RPM, 运行扭矩 10Ncm, 失速扭矩 15Ncm; 8) 摄像头 1 个, 支持 python 编程, 可以与 RCU 进行数据交互, 从而实现硬件无缝对接。采用标准中鸣 RCU 通用电话线接口; 工作电压为 5V; ARMCorteM7 处理器, 480MHz, 1MBRAM, 2MBflash; 支持 Grayscale、RGB565、JPEG 图像格式; 30W 像素, 80 摄像头; 1.54 寸 240X240TFT 液晶显示屏; 内置 58 条语音指令。 6、 设计比例是基于标准的 10 毫米积木, 无螺丝的搭建设计, 不少于 590 个积木件, 种类不少于 83 种。辅助结构部件包括有以下 7 类: 梁类、齿轮、轴类、实销类、虚销类、连接销、紧固件类。积木件的颜色大于 10 种, 含有红、黄、蓝、绿、灰、深灰、白、土黄、黄色、黑等颜色。 7、 不少于 11 种传动配件有: 40 齿齿轮两个, 36 齿齿轮 2 个, 24 齿齿轮 4 个, 20 齿齿轮 2 个, 16 齿齿轮 4 个, 12 齿齿轮 2 个, 8 齿齿轮 4 个, 12 齿的锥形齿 1 个、蜗杆 1 个、转台 1 组、十字齿轮 4 个等, 实现多种传动方式。 8、 配有 7 种直梁和 9 种异形梁。 9、 用于连接、紧固的各种销与连接件不少于 32 种, 有丰富的搭建方式且易于实现。
--	------	--

			10、 配有两个宽轮胎（65*22mm），胎皮材料采用热塑性弹性体，环保无异味，耐磨性高；轮毂材料采用高强度工程料，防爆，高刚性，弹性模量高，弹性变形后恢复快，配合孔耐磨耐用；连接孔为十字结构。 11、 配有 3×11 右弯/左弯面板各一个，配有 3×7 右弯/左弯面板各一个。 12、 配有一个套装塑料箱和两个分类盒。 13、 机器人编程软件同时支持图形化编程和代码编程方式；可以支持 SCRATCH2.0 和 SCRATCH3.0 编程方式，支持控制器通过内置蓝牙直接连接 SCRATCH 在线编程与下载，具备多任务编程方式；控制器支持多任务程序。 14、 配有一个套装塑料箱和两个分类盒。 15、 机器人编程软件同时支持图形化编程和代码编程方式；可以支持 SCRATCH2.0 和 SCRATCH3.0 编程方式，支持控制器通过内置蓝牙直接连接 SCRATCH 在线编程与下载，具备多任务编程方式；控制器支持多任务程序。
10	智能循迹模块	7 套	功能：七路黑白线检测，智能设定阈值，7 种颜色自由切换。 参数：标准中鸣 RCU 通用电话线接口。 IC 通讯工作电压 5V。
11	竞赛版积木减速电机	14 套	高精度全金属齿轮组，输出增量式编码，工作电压范围 DC4.8V-8.4V，最高工作电压转速 200rpm，扭矩大于 2 公斤。
12	小型舵机	7 套	工作电压：5V 工作角度：0-270° 定位精度：≤59 最大速度：≤0.16Sec/609 最大扭矩：>1.8kgf.cm 其它特征：标准 1.25mm 接线口，带转主控接口连接线；金属齿轮。
13	大板	7 块	150*150*10mm 板。
14	滚珠万向轮	14 个	BP-3957 轮毂+BM-3035 铁珠。
15	RFID 模块	7 套	1、标准 RCU 通用电话线接口； 2、工作电压 5V； 3、可以显示 7 种颜色；（RGB 值可调） 4、内置 13.56MHz 复旦 IC 磁卡。
16	超级轨迹系列赛道具系统	7 套	符合 2025 年 SuperAI 超级轨迹要求。主要元器件包含超级轨迹赛场地任务道具，能够完成超级轨迹规则要求的所有任务模型的搭建。包含场地布置方法说明和任务模型搭建说明。道具为拼插式搭建方式，搭建过程不需要使用螺钉。含 2 幅不同尺寸场地纸，分别为尺寸：1.5*2.5m（刀刮布）和 2*3m（喷绘布）。
17	智能飞行设备	8 台	一、规格参数 重量：100g(±5g)； 轴距：128mm； 飞机尺寸（±5mm）：189.3*184.6*51.4mm； 电机规格：L8.520； 桨叶：75mm/3”；

			抗风等级*1: <3m/s; 定位方式:光流与二维码; 定位精度:二维码: 水平±5cm, 垂直±6cm 光流: 水平±20cm, 垂直±20cm; 最大可倾斜角度: 20° ;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3: 3m/s; 最大上升飞行速度: 1.2 m/s; 最大下降飞行速度: 1m/s; 最大飞行高度: 10m; 最大通讯距离: 100m; 通讯频率: 5.725-5.850GHz, 5.150-5.250GHz; 最大灯光功率: 1.5W; 续航时间*4: 8~9min; 工作温度: 0~40° C。 二、电池: 容量:1200mAh; 电压:3.8V; 类型:锂离子电池; 重量:30g; 贮存温度:≤1Month:-20° C~45° C;≤1Month:-20° C~30° C; ≤1Year:25±3° C。 三、相机 照片: 1920*1080P; 视频: 720P/30fps*2; 视场角: 71° ; 格式: JPG, MP4。
18	充电套装	8 套	包含一拖二充电座一个、无人机电池一颗、充电头一个、充电线一根。
19	无人机电池	8 颗	容量:1200mAh; 电压:3.8V; 类型:锂离子电池; 重量:30g; 贮存温度:≤1Month:-20° C~45° C;≤1Month:-20° C~30° C; ≤1Year:25±3° C。
20	无人机桨叶	8 套	1、快拆螺旋桨(对)× 2; 2、直径×螺距: 3.0 × 4.4 英寸 (8.38 ×11.18 cm)。
21	无人机全包围保护罩	8 套	尺寸(±10 mm): 183.6*188.3*16mm; 材质: PA。
22	无人机 A 主题场地升级包	8 套	1. 停机平台道具一个; 2. 停机面板一块; 3. 颜色二维码一块。
23	小学组比赛场地	3 套	1. 飞行地图 3000*4000mm*1; 2. PVC 管连接件弯头内径 20mm*7; 3. PVC 管连接件三通接头内径 20mm*3;

			4. PVC 管连接件立体三通内径 20mm*9; 5. PVC 管连接件立体四通内径 20mm*11; 6. PVC 管连接件立体五通内径 20mm*3; 7. 560mmPVC 管 PVC 灰色圆管外径 20mm*44; 8. 面板 PVC 板实心直径 600mm*8; 9. 圆型板 PVC 板外径 600mm 内圆直径 400mm*1; 10. 方型板 PVC 板外径 600mm 内方边长 400mm*1; 11. 圆形不干胶标贴透明贴直径 50mm*1。
24	中学组比赛场地	5 套	1. 飞行地图 3000*4000mm*1; 2. PVC 管连接件弯头内径 20mm*7; 3. PVC 管连接件三通接头内径 20mm*3; 4. PVC 管连接件立体三通内径 20mm*9; 5. PVC 管连接件立体四通内径 20mm*19; 6. PVC 管连接件立体五通内径 20mm*7; 7. PVC 管连接件立体 6 通内径 20mm*2; 8. 560mmPVC 管 PVC 灰色圆管外径 20mm*65; 9. 面板 PVC 板实心直径 600mm*12; 10. 圆型板 PVC 板外径 600mm 内圆直径 400mm*1; 11. 方型板 PVC 板外径 600mm 内方边长 400mm*1; 12. 圆形不干胶标贴透明贴直径 50mm*1。
25	无人机	12 台	1. 尺寸: 190×190mm; 2. 轴距: 140mm; 3. 重量: 空机重量 75g(含保护罩), 起飞重量 105g; 4. 电机组: 8520 电机, 含电机, 碳纤杆机臂; 5. 电池: 1200mah, 3.7V; 6. 遥控器: 2.4G 通讯, 带显示屏, 可切换美国手日本手; 7. 保护罩: 半包围保护罩; 8. 定点模块集成: 含激光模块, 光流模块; 9. 充电器: Y2 快充; 10. 数据线: 传输数据及遥控器充电使用; 11. 增配 LED 灯; 12. 飞控主板: 支持图形化、Python 和 C 语言编程, 具备开放式二次开发功能, 拓展飞行体验。
26	识别模块	12 批	可识别系统自带标签, 能够完成巡线、跟踪、颜色识别等任务, 支持 Python 编程, 可做二次开发, 使用无人机实现人脸识别、物体识别、文字识别等。
27	机械爪	12 套	机械爪模块角度: 0-180 度; 用程序控制, 夹取或抓取不大于 10g 的道具。
28	配件包	12 批	桨叶 2+保护罩 1+充电器 1+电池 3+螺丝扭 1+桨叶螺丝若干。
29	比赛地图	12 台	符合 2025 年电教赛比赛要求。
30	自动驾驶小车	10 套	一、产品参数

			1、整车尺寸:长度 275mm*宽度 180mm*高度 40mm(不含扩展件)。 2、外壳材料: 铝合金。 3、驱动方式: 四轮麦克纳姆轮驱动, 轮胎直径 60mm。 4、电源: 11.1V3000mAh 锂电池、含充电器、18650 锂电池、带保护板、能有效防止过充/过放/短路/过流。 5、控制模块: 高性能处理器, 兼容 Arduino 主控板。自带 4 颗 RGB 灯珠, 可通过编程控制亮度及颜色。 6、传感器 (1)超声波传感器: 1 路 AI 信号、测量范围 5-50cm、配有 4pin 防反接接头; (2)灰度传感器: 1 路 I2C 信号, 4 路灰度检测, 可控制补光灯亮灭情况, 配有 4pin 防反接接头; (3)陀螺仪: 6 轴陀螺仪, 可检测 XYZ 轴加速度以及 XYZ 角速度; 7、执行器: 130 减速电机, 额定电压 12V, 减速比 1:90, 额定转速 175rpm, 自带霍尔编码器, 4 枚。 8、编程环境: 控制编程采用 Mixly0.98 版本及以上, 图形化编程界面, 兼容 arduino IDE, 建议在 Windows 系统上使用; 计算板编程, Python。
31	大扭力编程投掷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结构参数 (1) 投掷装载尺寸: 75mm×75mm; (2) 材料: 铝合金; (3) 结构铝合金厚度: 2mm; (4) 投掷长度: 120mm。 2、电子模块: (1) 大扭力直流减速电机: 555 电机, 额定电压 12V, 空载转速 500rpm/mins (2) 电机驱动板: 输入电压≤12.6v, 可接入 1 枚 12V 电机, 电源接口为 XH2.54 防反接接口, 2 路 PH2.0 防反接信号接口 3、软件特点 基于 Mixly 图形化编程环境, 配备智能车专用模块库, 简单拖拽即可开始编程。
32	三轴 180 机械臂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结构参数 (1) 爪子张开尺寸: ≥105mm; (2) 爪子抓合包围尺寸: 50mm; (3) 材料: 铝合金; (4) 结构铝合金厚度: 2mm; (5) 自由度: 3 轴。 2、电子模块: (1)翻转舵机: 额定电压 7.4v, 扭矩 20kg. cm, 自由度 180°, 共 2 枚; (2) 爪子舵机: 额定电压 5v, 扭矩 13kg. cm, 自由度 180°。

			基于 Mixly 图形化编程环境，配备智能车专用模块库，简单拖拽即可开始编程。
33	AI 视觉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外形尺寸：长度 113mm*宽度 52mm*高度 35mm±5mm。 2、外壳材料：铝合金。 3、视觉模块：内置高性能四核处理器，高速神经网络处理器，3W 扬声器，串口 1 个，USB 接口 1 个，可实现双车道识别，颜色识别，颜色跟踪，交通标志识别，数字识别，图像识别，开放神经网络分类器，可自定义识别图像内容。 4、摄像头：100 万像素，水平视觉 105° ±5°，垂直视角 76° ±5°，对角线视角 120° ±5° 5、编程环境：控制编程采用 Mixly0.98 版本及以上，图形化编程界面，兼容 arduino IDE，建议在 Windows 系统上使用；计算板编程，Python。
34	机械驱动模块	5 套	舵机驱动板 1、额定输入电压：7.4v； 2、电源接口：xh2.54，1 个； 3、舵机接口：ph2.0，6 个； 4、通讯接口：ph2.0，通讯方式 I2C，1 个； 5、额定输出电压：2 个接口 5v 输出，4 个接口 7.4v 输出； 6、自带舵机过载保护； 7、编程环境：控制编程采用 Mixly0.98 版本及以上，图形化编程界面，兼容 arduino IDE，在 Windows 系统上使用；计算板编程，Python。
35	智慧城市 2025 场地模型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 场地总尺寸：长度 2880mm*宽度 2880mm。 2. 场地材质：可拼接 EVA 赛道模块，共计 25 块。 3. 模块规格：长度 440mm 宽度 440mm，厚度 10mm，数量 21 块。长度 440mm 宽度 240mm，厚度 10mm，数量 4 块。 4. 车道规格：车道宽度 200mm，引导线宽度 20mm。 5. 标识喷绘布：尺寸 2880mm*2880mm，含道具放置位置的标记框，含 EVA 赛道模块牙口标识。 6. 任务场景：安全搬运，智慧餐厅，超级工厂，神奇出租车，道路工程队，自动咖啡机，建筑工地，高空救援。 7. 任务模型：垃圾桶模型红色 1 个，垃圾桶模型蓝色 1 个，咖啡机模型 1 个，指示牌模型 9 个，工程装置模型 2 个，纸杯 1 个，存放框 1 个，EVA 蓝色方块 4 个，EVA 红色方块 1 个，EVA 绿色方块 1 个，EVA 大方块 1 个，救援担架模型 1 个，小人模型 1 个，投掷挡板模型 2 个，沙包货物道具 1 个。 8. 纸杯规格：高度 8.5cm，长口径 7.5cm，下口径 5cm，颜色蓝色 1 个。 9. EVA 方块：尺寸 5cm×5cm×5cm。 10. EVA 大方块：尺寸 8cm×8cm×8cm。 11. 沙包货物道具：尺寸 4cm×4cm。

			12. 识别图像：公园贴纸，办公区贴纸，左转路标贴纸，右转路标贴纸。
36	智慧城市 2025 场地升级包	5 套	一、产品参数： 1. 场地总尺寸：长度 2880mm*宽度 2880mm 。 2. 场地材质：可拼接 EVA 赛道模块，共计 4 块。 3. 模块规格：长度 440mm 宽度 440mm，厚度 10mm，T 字路口，公母牙口各 2 块。 4. 车道规格：车道宽度 200mm，引导线宽度 20mm。 5. 标识喷绘布：尺寸 2880mm*2880mm，含道具放置位置的标记框，含 EVA 赛道模块牙口标识。 6. 任务场景：安全搬运，智慧餐厅，超级工厂，神奇出租车，道路工程队，自动咖啡机，建筑工地，高空救援。 7. 任务模型：指示牌模型 1 个，EVA 蓝色方块 1 个，EVA 红色方块 1 个，EVA 绿色方块 1 个，EVA 大方块 1 个，救援担架模型 1 个，小人模型 1 个，投掷挡板模型 2 个。 8. EVA 方块：尺寸 5cm×5cm×5cm。 9. EVA 大方块：尺寸 8cm×8cm×8cm。 10. 识别图像：公园贴纸，办公区贴纸，左转路标贴纸，右转路标贴纸，红色贴纸，绿色贴纸，蓝色贴纸。
37	机械驱动模块	5 套	舵机驱动板 1、额定输入电压：7.4v。 2、电源接口：xh2.54，1 个。 3、舵机接口：ph2.0，6 个。 4、通讯接口：ph2.0，通讯方式 I2C，1 个。 5、额定输出电压：2 个接口 5v 输出，4 个接口 7.4v 输出 6、自带舵机过载保护。 7、编程环境：控制编程采用 Mixly0.98 版本及以上，图形化编程界面，兼容 arduino IDE，建议在 Windows 系统上使用；计算板编程，Python。
38	智慧城市普及赛-超级工厂 2025 场地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 场地尺寸：长度 2400mm*宽度 1200mm。 2. 场地材质：喷绘布。 3. 车道线宽度：2cm。 4. 车道宽度：300mm。 5. 车道线颜色：黑色车道，白色车道线。 6. 任务场景：零件抓取，生产拖运，质量检测，机械开关，加工装配，停车取卡。 7. 方块规格：材料 EVA，50mm 边长。
39	高阶取物套件	5 套	一、产品参数： 1、结构参数 (1) 钩爪高度：≥250mm； (2) 钩爪宽度：32mm； (3) 钩爪内径：40mm； (4) 材料：铝合金；

			(5) 结构铝合金厚度: 2mm; (6) 自由度: 1 轴。 2、电子模块: (1) 舵机: 额定电压 7.4v, 扭矩 20kg. cm, 自由度 180°, 共 1 枚。 基于 Mixly 图形化编程环境, 配备智能车专用模块库, 简单拖拽即可开始编程。
40	科创实践套装	3 个	硬件要求: 1. 需包含但不限于组件: 驱动板、AI 开发板、DC 马达、轮子/编码电机、循线板、雨水传感器、土壤湿度传感器、超声波、摄像头、气体传感器、光敏传感器、环境温湿度传感器、颜色传感器、微型水泵、加速度传感器、红外传感器、轻触开关、LED 灯、红外线传感器等; 2. 驱动板: 需采用 ATmega2560 微处理器, 支持 ≥ 4 路 RJ11 输入, ≥ 4 路 RJ11 输出, ≥ 4 路 RJ11 电机控制; 3. 开发板: 需采用 $\geq$ 四核 CPU, 2GRAM, 8GROM, $\geq$ 四麦线性麦克风阵列; 4. 拼接结构件: ≥ 50 多种精美而丰富的塑料拼接结构件, 可自由开放搭建各种模拟形态。 软件要求: 1. 支持利用平板和电脑完成的编程, 发送到开发板进行运行, 控制搭建完成的不同硬件形态; 2. 支持响应教学平板和电脑的 AI 能力编程调用, 与用户进行交互, 展现语音唤醒、语音合成、语音评测、声纹识别、语音转写、文字识别、人脸识别、场景识别、物体识别、机器翻译、人机对话等人工智能特性; 3. 支持传感器电路在软件中仿真模拟搭建, 真实还原拼接场景, 且对硬件搭建方法具有指导意义; 4. 支持 AI 图形编程, 涵盖了语音、图像、自然语言处理等 AI 技能, 颜色各异的编程积木拖拽即得; 5. 支持 Python 编程, 通过简单的调用函数, 实现简易且丰富的 AI 技术应用, 且具有代码智能纠错系统, 帮助学生规范编程格式。 6. 开发板: 需采用 $\geq$ 四核 CPU, 2GRAM, 8GROM, $\geq$ 四麦线性麦克风阵列; 7. 拼接结构件: ≥ 50 种塑料拼接结构件, 可自由开放搭建各种模拟形态。
41	中小学通用赛事套装 (专业版)	8 套	一、编程主控 1、ABS 塑胶一体式外壳, 支持拓展, 兼容塑料积木。套装内编程主控的数量不少于 2 块且配备同等数量数据线; 2、主频: 时钟频率 $\geq 240\text{MHz}$; 3、支持 Wi-Fi 及蓝牙功能; 4、处理器: 双核或以上处理器;

			5、陀螺仪：量程±2048dps； 6、三轴加速度计：量程±16g； 7、磁场传感器：3轴；量程±30G； 8、光线传感器：量程0-4000； 9、麦克风：支持语音识别； 10、RGB灯：全彩ws2812灯珠≥3颗； 11、喇叭：8欧1瓦； 12、显示屏：OLED显示屏≥1.3英寸，支持16*16字符显示，分辨率128x64； 13、按键：物理按键≥2个，触摸按键≥6个； 14、拓展接口：IIC接口≥1路；拓展I/O口≥6个；电机驱动接口≥2个； 15、电源：可充电锂电池；Type-C接口。 二、电子模块 1、采用塑料外壳保护电路，同时避免学生使用时受伤；设有标准圆孔，方便固定；兼容塑料积木，方便拓展； 2、电子模块的种类≥18种且每个种类的数量≥1。包括且不限于：温湿度传感器、土壤湿度传感器、热敏温度、电压传感器、电流传感器、力传感器、超声波传感器、摇杆传感器、颜色传感器、满天星LED彩灯、旋钮电位器、红外探测传感器、MP3音乐播放、数码管、RGB-LED灯带、RGB光环板、马达、舵机。
42	中小学通用赛事拓展包	8套	一、人工智能项目开发板 1、一体式塑胶外壳，兼容塑料积木，套装内人工智能项目开发板数量不少于1块。 2、处理器：双核A53 1.5GHz、NPU 0.25T、内置DDR3 256M、双核HIFI4 400MHz、2MB SRAM。 3、供电方式：Type C接口或内置锂电池供电。 4、内置锂电池：3.7V 2000mAh。 5、板载硬件：1个2.8吋彩屏、1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1个6轴传感器、1个气压计、1个五向键。 6、扩展接口：4个HY2.0-4P扩展接口；1组XH2.54 2*6P扩展接口；2个PH2.0-2P电机驱动接口；1个USB-A接口。 二、人工智能模块 1、摄像头，不少于30万像素； 2、离线语音识别模块：支持离线将语音识别为文字，带腔体式喇叭； 3、离线语音合成模块：支持离线将文字进行语音播放，带腔体式喇叭。 三、电子模块 采用塑料外壳保护电路，同时避免学生使用时受伤；设有标准圆孔，方便固定；兼容塑料积木，方便拓展。模块包含：RFID电子标签、GPS全球定位、心率血氧、烟雾传感器、PM2.5、人体感应、水位、语音录放、水泵、舵机、马达、分支模块。

43	其他要求	1 项	1. 提供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培训服务； 2. 提供中小学师生信息技术应用竞赛服务包括竞赛现场器材、耗材等。
▲（二）商务要求表			
基本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各种费用、随配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售后服务、保险费、税金、验收检验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2.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节能、安全和环保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对所投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4. 设备应为合法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5. 设备应具备原厂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需齐全。		
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从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提供免费质保不少于 1 年。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由中标人无条件更换，费用由中标人负责。超过质保期的另行协商，其余按投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终身维修。 2、产品到货及验收时需提供的资料：①产品的使用手册；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书；③产品质保证明。 3、投入使用后提供保养及相关服务。 4、现场培训：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操作、维修、保养等技术的培训指导，至能独立操作，简单故障排除。 5、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 6、自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全免费上门保修，定期回访。 7、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2 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72 小时修复。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本项目无预付款，货物全部到货完毕，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全部安装、调试完毕，项目整体交付使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项目提交 6 个月回访记录之日起 6 个月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不计利息）。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质量安全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该项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 2. 投标人所提供完整的全套设备须包括必备的易损耗备件和专用工具； 3. 投标人必须有完善的备品备件库体系，质保期内能提供相应的免费的措施和配件，为完成本项目技术支持、服务需求提供可靠保证。
▲（三）验收要求	
原厂商授权及相关要求	交货时，必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商针对本次项目的授权书原件、供货证明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给采购人验证。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 2. 交货验收时，采购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共同进行验收。必要时可委托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验收工作； 3. 本项目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技术参数或其投标文件承诺等原因无法通过验收，造成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验收费用：验收所产生的检验费及相关的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
▲（四）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硬件设备的技术参数、配置和性能指标必须为真实有效。如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按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处罚，并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投标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满足以上各项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3.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果评审专家组认定投标人出现明显恶意低价的行为，则投标人必须提供最近一年（新成立未满一年企业提供成立至今）财务审计报告、成本组成明细（有合同双方证明，提供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如不提供或其提供的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视为低于成本价报价，其投标无效。
(五) 投标人的资信要求表	

政策性加分条件（如有）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符合办法规定条件且出具该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对其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注：（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工业</u>； （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 （3）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7.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5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
	本项目 <u>不组织</u>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属中小企业的供应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报价说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7、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技术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等，对应“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自拟]； 1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如有）。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12、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13、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4、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17.2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1	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4</u> 项。（实质性条款不接受负偏离）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家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评分中技术分、商务分高低依次确定。如再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5.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赖新辉； 联系电话：

	0772-2611589，通讯地址：广西柳州市潭中中路6号4栋2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
39.1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办理。 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本招标文件描述的投标人“签字”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

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

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8.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

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

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书面或电子）。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30.4 条的规定执行。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

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200 - 100）万元 $\times$ 1.1% = 1.1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

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并出具评标报告。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澄清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电子回函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

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审环节不执行政府采购价格扣除政策。

2、《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二、评定方法

1、价格分（满分 30 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

评标基准价（元）

（2）某投标人报价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元）}}{\text{某投标报价（元）}} \times 30 \text{ 分}$

2. 技术分（满分 50 分）

（1）设备性能分（满分 20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达到正偏离并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20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18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的该项不得分。

一档（6 分）：项目实施方案简单，能提供对接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要求，有简单的技术服务服务内容和措施。

二档（12 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能提供对接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具体的技术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

三档（18 分）：投标人所提供项目实施及技术方案详实，实施方案有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方案详细，实施流程合理、考虑周全、进度有保障，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并提供详细的施工图纸，设备的安装调试内容流程详细，且贴合实际需求。

（3）项目实施工期保障分（满分 1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的该项不得分。

一档（4 分）：安装进度满足采购需求，工期保障措施基本可行。

二档（8 分）：安装进度较贴合项目需求，工期保障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比较详细合理，方案完整且有针对性，能较好满足项目实施需求。

三档（12 分）：安装进度合理紧凑、方案计划安排针对性、可行性强，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方案详细，实施流程合理、考虑周全、进度有保障，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

3、售后服务分（满分 1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的该项不得分。

一档（4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包含有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响应时间、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及培训等内容描述具体，有应急保障方案，方案具备可行性。

二档（8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成体系，服务承诺、售后维护方式及后期支持措施等完善、可行，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短，有完善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故障无法排除时的解决方案（包括提供替代品或配件、应急方案等），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

三档（12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成体系，服务承诺、售后维护方式及后期支持措施等完善、可行，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短，有完善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故障无法排除时的解决方案（包括提供替代品或配件、应急方案等），售后服务有保障，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方案、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完整详细；有长期稳定的售后服务机构，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

4、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分（满分 2 分）

拟投入与本项目相关专业技术的人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提供相应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未提供不得分。

5、信誉、业绩分（满分 4 分）

（1）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获得国家行政部门颁发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技术奖项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提供以上相应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未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未提供不得分。

6、政策功能分（满分 2 分）

（1）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 1 分，满分 1 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2）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产品得 1 分，满分 1 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7、总得分 =1 + 2 + 3 + 4 + 5 + 6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合 计 金 额： 人 民 币 （ 大 写 ）：				小 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

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货物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地点: 柳州市甲方指定地点。

2. 项目验收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项目验收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相应承诺。

3.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 乙方完成服务并具备验收条件后应及时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并审核后七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及监理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五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8.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門聯合印發商品包裝和快遞包裝政府採購需求標準（試行）》財辦庫〔2020〕123 號相關要求。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与甲方商议。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 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4. 售后服务、保修时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 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货物全部到货完毕，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全部安装、调试完毕，项目整体交付使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项目提交 6 个月回访记录之日起 6 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不计利息）。

首次付款前乙方开具合同价款全额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不予支付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及诉讼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

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 甲方所在地 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相关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章）柳州市电化教育站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2-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